

广东商标协会

关于开展“2018年度企业优秀法务（商标）”

评选活动的通知

各会员单位：

为深入实施商标品牌战略，表彰和宣传在商标创造、保护及运用方面做出突出业绩的优秀企业法务人员，树立企业法务人员优秀典范，宣传推介其优秀事迹，展示企业法务人员的良好形象。我会拟开展“2018年度企业优秀法务（商标）”评选活动，整个评选过程不收取任何费用，坚持公平、公开、公正原则。

一、组织机构

主办单位：广东商标协会

合作媒体：粤TV、IPRdaily

二、评选范围

广东商标协会、有关省级行业协会及地级市（区）商标协会会员单位中的企业商标法务人员。

三、评选流程

征集报名：2018年11月13日—2019年1月10日

符合评选条件的各有关会员单位及个人可通过自荐或他人推荐方式填写申请表报名参加。

初步审核：2019年1月10日—2019年1月14日

秘书处对参选单位提交的申请资料进行核实初审，确定入围名单。

线上投票：2019年1月15日—2019年1月30日

通过协会官网、微信公众号、粤TV电视端等链接进行线上投票。

专家评分：2019年1月15日—2019年1月30日

从广东商标协会商标品牌战略专家委员会抽取7名以上（含7名）委员组成专家评审团对入围名单进行评分。

公示环节：2019年2月1日—2019年2月15日

根据线上投票及专家评审团评分情况（线上投票占30%，专家评分占70%）确定2018年度企业优秀法务（商标）名单，通过协会官网向社会公布，接受公众的监督。

表彰环节：2019年2月下旬

拟在2019年2月下旬召开的广东商标年会暨第五届会员换届大会上举办颁奖仪式。

四、活动咨询

咨询电话：020-85586207、020-85586295

联系人：刘晓玲、高颖怡

电子邮箱：1203322603@qq.com

五、注意事项

请有意参与此次活动的会员单位、推荐单位及自荐个人于2019年1月10前进行推荐、自荐，并将填写好的“申请表”（附件一），连同有关“申报材料”（附件二）发送到我会指定邮箱，同时请电话确认。



附件一

2018 年度企业优秀法务（商标）申请表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工作年限	(请填写从事与知识产权相关工作、知识产权司法或代理或行政执法工作年限)		学历	学位	
工作单位及职务				职称	(请填写最高职称)
专家职务	(请填写由各级政府部门、法院或行业协会授予或组织的知识产权专家库专家、领军人才及知识产权顾问等职务并提供相应证明)				
社会任职	(请填写在知识产权相关行业协会、法学会及律师协会相关专业委员会任职情况及高校聘用情况并提供相应证明)				
知识产权论文、案例分析及著作作品	(请附上相应的证明)				
联系人				联系电话	
通讯地址				邮编	
本单位工作经历及事迹介绍					

备注：上述信息请相关人员如实填写，保证送审材料的真实、客观、准确、可靠，无伪造、编造和隐瞒等虚假行为，否则，自行承担相应责任。

附件二:

申报材料

一、附件一填写完整后，将电子版（仿宋，三号）发至指定邮箱（文件命名为“优秀法务（商标）+姓名”，留下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二、图片资料为 JPG 格式并集成 PPT（演示文稿）形式，总页数不得超过 10 页。（能够反映个人荣誉、著作品等相关图片）

三、提供申请人的电子版照片（线上投票用，300 像素*300 像素，PNG、JPEG、JPG 格式，大小不超过 1M）